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召开，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认真阅读了相关会议资料，并对有关情况进行了详细了解，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经过充分的讨论，现就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等的规定和要求，作为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报告期内（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对外担保和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进行了认真地了解和核查。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严格执行证监发[2003]56号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报告期内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2、公司严格执行证监发[2003]56号及证监发[2005]120号文，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也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

二、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聘任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或被中国证监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任职资格合法。

我们同意董事会《关于变更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江苏雅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培明

陈强

戚啸艳

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